

移民專頁

到新工作就職 應等I-485遞交180天後



移民信箱

李翼民律師主筆

(李翼民為李亞倫律師合夥人)

讀者問：

目前，我在這家公司工作很多年了，薪水有些偏低，薪水約為市場薪資的80%。幸運的是，不存在裁員風險。前陣子，我找到了一份FAANG(即五大大型科技公司，Facebook、Amazon、Apple、Netflix及Google)的工作，薪水比現在的薪水高了30%左右。我應該先向這家公司提交I-140嗎？從申請到批准需要多長時間？

答：

要回答你的問題，我假設你目前的公司已為你提供了經過認證的PERM勞工紙申請，並且有資格代表你提交I-140職業移民申請。既然你正在考慮這個FAANG的職位，我進一步假設你已經與你未來的

雇主討論過該職位，並且你未來的雇主願意贊助你獲得PERM勞工認證。我最後假設，你不是申請EB-2 NIW或EB-1A。根據你的情況，你有幾個選擇。

首先，你可以要求你目前的雇主為你提交一份I-140，並等待在轉移到FAANG公司之前獲得批准。當然，這裡需要注意的是，在I-140獲得批准後，FAANG公司可能不再願意僱用你，或者你的雇主如果覺得你騙了他們，就可能嘗試圖撤銷此批准。

此外，在提交I-140後，為了獲得雇主靈活性並「轉移」你的工作，你必須滿足更多的條件。I-140必須已獲批准或正在等待審理中，而你的I-485申請必須已等待至少180天。因此，為了使其發揮作用，你的優先日期應該已排到，以便你可以同時提交I-140和I-485的申請。

之後，你可在提交I-485申請180天後，將你的工作「移」到FAANG公司的相同或類似的工作。

為了與此策略相配，如果你目前的雇主同意，你可以額外支付2805元對你的I-140進行加急處理，這樣你就有可能在15個工作日後獲得I-140的批准。如果沒有加急處理，I-140申請通常需要六個月到一年的時間才能得到裁決。總而言之，在這個策略下，你也許可以同時提交I-140、I-485的180天後轉到FAANG工作，而不必讓FAANG公司代表你再次申請PERM勞工紙。

當然，如果你的優先日期還沒有排到，你需要等排到了才提交I-485，然後等待180天，通過H-1B轉移或其他合法方式將工作轉移到FAANG公司。如果你的雇主提交的I-140最終獲得批准，但你無法提交I-485，你至少可以保留其優

先日期，在第二個職業移民申請中使用。

你的第二個選擇是，只接受FAANG的錄取通知，然後將工作簽證轉移給他們，而無需由你目前的雇主代表你提交I-140。這樣做的好處是，你將能夠以FAANG給的工資而不用擔心等待的風險。缺點是你將放棄目前雇主已為你辦理好的PERM勞工紙，並且必須由FAANG公司重新辦理勞工紙的流程，這將使你的流程增加大約兩年(ETA 9141目前需要六至七個月來裁決，而ETA 9089此時需要一年以上的時間)。除非你的I-140已獲批准且未被前雇主撤銷，否則你也將無法保留舊的優先日期。因此，如果你願意在美國保持非移民身分的同時，等待更長時間來獲得永久居留權並賺取更多的錢，那麼這對你來說可能是一個可行的選擇。

若沒續H-1B 回美紙可應急

讀者問：

我是EB-3申請人，表格B本月已排到，但表格A尚未排到。律師現在打算同時提交I-485和回美紙(AP卡)及工作許可證(EAD卡)申請，但我上個月剛回中國續簽H-1B回來，我的H-1B簽證也剛續簽三年。我原本計畫今年底出國度假，明年5月回中國，但現在AP卡申請一經提交，我就無法出境。律師表示，AP卡大約需要12到15個月的時間，意味著明年所有的海外旅行計畫都將被取消。我想告訴律師，只提交I-485，不要提交工作許可證EAD和AP卡申請，考慮到我的H-1B還有一年才到期，如

果我拿到AP卡也只有一年有效期限，和H-1B效期大致相同。這樣的話，我可在明春持有效簽證回國，等到簽證過期再申請AP卡。我這樣想可以嗎？我的工作比較穩定，並不特別擔心會突然被裁員，如果我現在不申請AP卡，還會有其他風險嗎？

答：

雖然這取決於你，但根據你的情況申請AP及EAD卡仍然有一定的價值。事實上，你擁有效期接近三年的新H-1B身分，這非常重要，因為它可降低你申請EAD和AP的緊迫性。只要你仍在H-1B擔保公

司工作或有效的H-1B轉讓申請獲得批准，你就可持H-1B簽證自由往返。H-1B到期後，你可在明春返回時在本國領事館續簽，方法是申請DS-160並準備好必要的證據，包括有效的勞工條件申請(LCA)、公司的工作信函和H-1B批准單。回美紙獲得批准並不意味著你的H-1B簽證失效，你只需使用H-1B簽證即可進出美國。

如果你的I-485案件的批准時間比你的H-1B身分的有效期限更長，回美紙可能對你有利；當然，回美紙的有效期限為一年。因此，你可

考慮在H-1B到期時申請EAD和回美紙，如果你希望將回美紙與你的H-1B身分到期相協調，你可以在H-1B到期日期前約12個月申請。

如果你的綠卡申請尚未獲得批准，並且你有回美紙，你通常可以出境和進入美國，而無需延長你的H-1B身分。

此外，如果不確定能否在本國領事館獲得續簽的H-1B簽證，將回美紙作為應急計畫可能會有幫助。雖然在沒有EAD或回美紙的情況下申請I-485可能對你有用，尤其是因你的H-1B有效期已近三年，但你可能需要考慮上述福利並決定是否值得你額外申請。